



抗战时期史家营秋林铺村扇子港 司法科遗址考

刘清生 *

抗日战争取得伟大胜利已过去 77 年，抗战时期的许多革命文物和遗址已经湮没在历史长河之中，剩下一些残缺不全的文献记载和民间传说，在向人们述说着那段曾经的历史和中华民族浴火重生的历程。位于史家营乡秋林铺村西的山谷里的扇子港，是抗战时期抗日联合县司法科的遗址，因年代久远、山区险户搬迁，扇子港原有的住户已迁走，原有民居坍塌，司法科也成为人们追忆的一段历史。

一、平西抗日根据地的创建与县级司法科

1937 年七七卢沟桥事变，是日本军国主义分子全面侵华战争的开始，短短两个月的时间，良乡、房山两座县城和大部分

* 刘清生：房山区政协专委三室原主任，一级调研员。



地区先后沦陷，并在平西地区制造了一系列惨绝人寰的惨案。在这亡国灭种的危急关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和新四军挺进敌后，开启了历时八年的救亡图存的伟大抗日战争。1938年3月，八路军晋察冀军区邓华支队深入到平西地区创建平西抗日根据地，组建了中共房（山）涞（水）涿（县）联合县工作委员会，成立了房（山）涞（水）涿（县）联合县民主政府和抗日救国会。随着形势的变化和抗战的需要，秋林铺村扇子港司法科便随之成立。

二、司法建设是维护抗日根据地社会安定 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必然要求

溯本寻源，还原历史。关于政权建设和司法建设的实践始于土地革命时期，在各根据地和红军不断发展壮大的形势下，1931年11月，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江西瑞金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宣布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这标志着第一个全国性的工农民主政权在中华古老大地上首次诞生，也是中国共产党在局部地区执政的重要尝试。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华苏维埃政府在司法建设方面也进行了积极探索。1933年12月，中央执行委员会发布惩治贪污浪费行为的训令，并建立了审计监督制度。此后，临时中央政府颁布了120多部法律法令，初步建立起具有鲜明阶级性和时代特征的法律体系。



全面抗战爆发以后，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救亡图存已成为中华民族的首要任务和最紧迫的问题。因此，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敌后抗日根据地的政权建设与土地革命时期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政权建设有了明显改变，司法建设也趋于成熟，有些成熟的做法、制度和经验，新中国成立以后乃至今天仍在施行。这一时期，共产党领导的陕甘宁边区、晋察冀、山东等敌后抗日根据地普遍建立了各级民主政权，包括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参议会，也是议事机关和权力机关，由人民采取普选、平等、直接无记名投票的形式选举产生各级参议员，由参议员组成边区、县、乡三级参议会。参议会拥有选举、监督本级政府和司法机关公务人员的权力，负责制定本级政府、人民和民众团体提请审议的事项，督促检查同级政府对参议会决议贯彻执行。抗日民主政府，是执行机关，也是行政机关，主要有边区、县、乡三级建制，按照“三三制”原则组成，即共产党员（代表无产阶级）、进步分子（代表小资产阶级），中间分子（代表中等资产阶级和开明绅士），各占三分之一的比例，组成边区、县、乡三级民主政府，承担本级的行政管理等职责。司法机关，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一般在边区一级设高等法院，承担二审、三审及复核审判监督等职责。县级设立法院、司法处（科），负责审理第一审的刑事、民事案件。各抗日根据地普遍实行审检合一制，检察机关附设在高等法院、法院及司法处（科），承担检察、审判、监督、辩护、犯人羁押等职责。



据考证，抗日根据地实行的司法制度主要有公开审判制度、人民陪审员制度、审判会议制度、审判人员回避制度、辩护制度、二审或三审终审制度、复核及审判监督制度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体现了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司法为民的本质要求，也是保障人民当家做主地位和合法权益的制度设计，对维护抗日根据地社会安定、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壮大抗日根据地起到了重要作用。

三、史家营乡秋林铺村扇子港司法科遗址考

关于史家营乡秋林铺村扇子港及抗日战争时期司法科的详细情况，由于年代久远，遗址建筑无存，加之史料缺失，今天已难以系统挖掘整理，但通过查找大量平西抗战史料，特别是刘文江老师所著《平西记忆》一书，对抗战时期平西抗日根据地内抗日民主政权建设与变迁情况进行了清晰记述。

据载，1938年3月，邓华支队挺进平西，在涑水县马水村建立了房涑涿联合县，在门头沟斋堂村建立了宛平县。同年5月5日，在房山县长操村成立了房（山）良（乡）联合县抗日民主政权。1939年3月，撤销宛平县，建立昌宛联合县抗日民主政权。1942年12月，改为昌宛房联合县并建立抗日民主政权。1944年10月，十一地委和十一专署决定，撤销房涑涿联合县、昌宛房联合县，设置房山县、涿县、宛平县。虽然县域设置变迁的时间记述非常清楚，但扇子港的司法科属于哪个县仍是一



团迷雾。可喜的是，《房山文史资料》第30辑所刊侯敬德老师所著《扇子港》一文为我们拨开了历史迷雾，该文通过走访秋林铺村的老年乡民，用口述体的形式向我们讲述了司法科转移到扇子港的史实，也为我们判断扇子港司法科属于哪个县抗日民主政权提供了佐证。两相对照可以得出如下结论：其一，关于扇子港司法科遗址的具体方位。根据侯敬德老师的描写，扇子港在秋林铺村西四五里路的一条山沟里，抗战前这里只有3户人家不足20口人。司法科住在北坡上。这一点非常可信，扇子港处于百花山的山谷中，山险沟深，人迹罕至，又有几户村民居住，在敌强我弱、日军扫荡的严峻形势下，属抗日政权机关和后勤人员工作、战斗和休整的好去处。其二，关于扇子港是哪个县的司法科及存在的时间。经过两篇文章相互对比印证，1940年10月12日至11月10日，日军对我平西抗日根据地进行了疯狂的秋季报复性大扫荡，当时的昌宛联合县抗日民主政权及抗日武装边打游击边转移，来到了扇子港，并在此战斗、工作、生活了两年多时间。由此可以确定，扇子港的司法科遗址是昌宛联合县民主政权的司法科居住地无疑。其三，司法科的机构建制和职能。据现有资料记载，抗日根据地实行司法行政权和司法审判权合一制、审检合一制，检察机关附设在法院或司法科虽然是一套机构，但同时具有司法行政权、司法审判权和司法检察权，司法科还下设看守所，看管羁押犯人。可以说，现代的检察院、法院、司法局、监狱、律师的身影在司法科都能找到。其四，扇子港昌宛联合县抗日民主政权司法



科在房山域内并非独有，平西抗日根据地房山良乡范围内还存在其他抗日民主政权的司法科遗址，如长操村有房良联合县政府遗址、十渡地区有房涞涿联合县抗日民主政府遗址，只是因为年代久远、形势严峻、经常转移和保密性等原因而未被发现，有待于进一步发掘考证。